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Haohai Biological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刊發。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第二期A股股份回購實施結果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侯永泰

中國上海，2025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侯永泰博士、吳劍英先生、陳奕奕女士及唐敏捷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游捷女士、黃明先生及魏長征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紅波先生、姜志宏先生、蘇治先生及楊玉社先生。

* 僅供識別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 A 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8/1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 年 8 月 16 日~2025 年 8 月 15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00万元~20,0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88.72元/股（调整前为 89.71 元/股）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1,832,421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9%
实际回购金额	10,390.5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9.25元/股~63.58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回购的 A 股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 10,000.00 万元（含），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89.71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2）。

公司 A 股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89.71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 89.31 元/股（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 A 股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公司 A 股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89.31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 88.72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 A 股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 年 11 月 26 日，公司首次实施本期 A 股股份的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二）截至 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已完成本期回购。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1,832,421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2,581,095 股的比例为 0.7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63.58 元/股，最低价为 49.25 元/股，回购均价为 56.7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905,394.55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

（三）在本期股份回购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照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 年 8 月 17 日，公司首次披露回购 A 股股份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2）。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 A 股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A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94,051,855	82.40	194,051,855	83.43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015,674	0.86	3,848,095	1.65
H股		41,438,040	17.60	38,529,240	16.57
股份总数		235,489,895	100	232,581,095	100

注：公司 H 股股份数量及股份总数变动原因：（1）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完成已回购的 493,900 股 H 股股份的注销，H 股股份数由 41,438,040 股变更为 40,944,140 股，公司总股本由 235,489,895 股变更为 234,995,995 股；（2）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完成已回购的 805,700 股 H 股股份的注销，H 股股份数由 40,944,140 股变更为 40,138,440 股，公司的总股本由 234,995,995 股变更为 234,190,295 股；（3）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完成已回购的 996,600 股 H 股的注销，H 股股份数由 40,138,440 股变更为 39,141,840 股，公司总股本由 234,190,295 股变更为 233,193,695 股；（4）2025 年 7 月 28 日，公司完成已回购的 612,600 股 H 股的注销，H 股股份数由 39,141,840 股变更为 38,529,240 股，公司总股本由 233,193,695 股变更为 232,581,095 股。

上述“回购前”数据截至 2024 年 8 月 16 日，“回购后”数据截至 2025 年 8 月 14 日。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1,832,421 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未能在前述期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6 日